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教育厅文件

闽财教指〔2025〕11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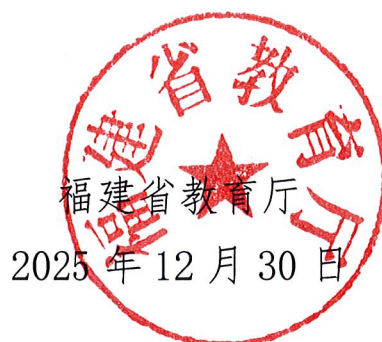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 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市、县（区）财政局、教育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社会事业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现提前下达你市、县（区）2026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____万元（具体项目及金额详见附件），收入列“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2050204 高中教育”科目，待2026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此次资金为提前下达部分，绩效目标将随后续资金一并下达。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

助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各级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及时接收、登录和下达预算指标，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各地财政、教育部门要按照《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74号）规定，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指导和督促项目单位规范资金使用，加快支出进度，加强资金管理，进一步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绩效目标作为绩效监控和评价的重要依据，各地要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跟踪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附件：提前下达 2026 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安排表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福建监管局。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30 日印发



提前下达2026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市、县名称	学校名称	补助金额
合计	30所	5310
福州市	4所	720
闽侯县	闽侯二中	180
闽侯县	高新区一中	180
罗源县	福州民族中学	180
福清市	福清三中	180
莆田市	2所	400
仙游县	仙游华侨中学	200
仙游县	仙游枫亭中学	200
三明市	4所	750
宁化县	宁化一中	200
尤溪县	尤溪一中	150
将乐县	将乐水南中学	200
永安市	永安三中	200
泉州市	3所	540
惠安县	惠安荷山中学	180
石狮市	厦门外国语学校石狮分校	180
南安市	泉州师院学院附属鹏峰中学	180
漳州市	2所	400
南靖县	南靖一中	200
华安县	华安一中	200
南平市	5所	800
浦城县	浦城二中	150
光泽县	光泽一中	150
邵武市	邵武一中	150
武夷山市	武夷山二中	200
建瓯市	建瓯三中	150
龙岩市	5所	850
长汀县	长汀一中	150
上杭县	上杭才溪中学	200
武平县	武平二中	200
连城县	连城一中	150
漳平市	漳平二中	150
宁德市	4所	700
古田县	古田一中	200
屏南县	屏南一中	150
寿宁县	寿宁二中	150
福鼎市	福鼎三中	200
平潭综合实验区	1所	150
平潭	福建师大平潭附中	150